

公木，一棵参天大松树

陈喜儒

认识公木，并在他身边工作，是1980年春天，巴金率领中国作家代表团到日本访问，公木是团员兼秘书长，我是随团翻译。

那时出国，外地作家要先到北京集合，了解出访国政治经济文化情况，做些出访准备。公木、艾芜、杜鹏程、戴德尔斯大约在三月中旬就陆续到京，住在北纬饭店。我常去给他们送材料，与他们一起开会，听报告，作讨论，学习，很快就熟了。公木体态微胖，头发花白，浓眉粗鼻阔嘴，五官如雕刻般棱角分明，目光平和，声音洪亮，有一种为人师表的庄重宽厚和慈祥，与他相处，如沐春风。

其实，在此之前，我对公木已经并不陌生。

我有个发小，人极聪明，文理科都好，但骄傲自大，自命不凡，同学送他外号“老目”，意思是目中无人。高中毕业后考入吉林大学攻读哲学，一门心思想当哲学家。一年暑假，几个老同学在他家窝瓜架下小集，聊起了你小子大学没白念，终于知道了天高地厚，天外有天；一物降一物，公木降老目；倘若不是鬼迷心窍，胡言乱语，愿闻其详……

他早已习惯我们的“冷嘲热讽，旁敲侧击”，笑嘻嘻地说，公木者，吉大中文系教师也。原名张永年，又名张松甫、张松如，喜爱松树的纯洁，所以将松字拆开做笔名，但公置于前，可能有此木一心为公之意。想听他的课，就得像咱们小时候看露天电影一样，抢座。因为很多人慕名而来，大教室里人满为患，连窗台、过道、走廊都坐满了人，不早去根本挤不进去。公木的名望主要来自三个方面。第一，老革命。远在学生时代，他就积极投身革命活动，秘密加入共青团，两次拜会鲁迅先生，两次被捕入狱。1937年携笔从戎，奔赴晋绥前线，参加敌后游击战。到延安入党后，一直担任各级行政领导职务，是不折不扣的老延安，老革命，老干部。第二，大诗人。他毕生钟情、献身于诗歌，写诗近千首，有诗集《我爱》《黄花集》《中华人民共和国颂歌》等十多部，最有名的是《八路军进行曲》和《英雄赞歌》。第三，著名学者、教育家，毕业于北平大学第一师范学院国文系。一辈子教书育人，早年曾任延安抗大教育干事、延安鲁艺文学院院长，后来担任过东北大学教育学院院长、中国作协文学讲习所所长、吉林大学副校长等职，著有《中国文学概论》《中国古典诗论》《老子校注》《老子说解》《老庄论集》《商榷研究》《先秦寓言概论》等四十多种……

“老目”旁征博引，侃侃而谈，听得我们目瞪口呆。看来他是把公木当作顶礼膜拜的偶像和哲学命题来研究的，做了许多功课，查了许多资料，言之凿凿，令人信服，公木先生形象，活灵活现，如在眼前。

对公木进一步的了解，是我调到中国作协机关工作之后。因为他在作协的文讲所任过所长，听过他的课，与他共事或认识他的人很多。尤其是我的两位领导——诗人朱子奇（公木在讲习所时的学生），讲得最多。朱子奇说，他背着黄挎包，拿着地图、讲稿，有时还拿根棍子，跋山涉水，公木在讲习所时的学生，讲得最多。公木说，他背着黄挎包，拿着地图、讲稿，有时还拿根棍子，跋山涉水，早出晚归，四处奔波，宣传党的时事政策，晚上在暗淡的小油灯下，埋头写诗。他的“向前！向前！向前！我们的队伍向太阳，脚踏着祖国的大地，背负着民族的希望”——《八路军进行曲》，后来被定为军歌，其影响之大之深之广之远，仅次于国歌，正如刘白羽所说：“这支歌如狂飙天落，席卷整个艰难困苦而又英勇卓绝的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英雄年代。”邓友梅说：“公木老师学问好，古今中外都能讲，而且平易近人，特别重视对青年的培养，发现一棵好苗子，他会兴奋得睡不着觉，连夜写评论，向报刊推荐。”对于他在文学、哲学、教育学等领域的建树，臧克家说：“对于古代经典，我虽是大学中文系毕业，并受教于闻一多、游国恩、张旭、闻在宥这些名家，但连大门也未入，走了创作的路子。谈到经典著作研究，我给公木做个学生也未必及格，‘不知为不知’，这是我的真心话，决非妄言。”还说，“公木新诗写得好，旧体诗也很有功力。多年教书，培养出了大批新的学者、新诗人、旧体诗人。这功绩是应该大书一笔的。”

笔会

我第一次给公木当翻译，是3月21日，日本松山芭蕾舞团团长兼接待中国作家代表团事务局负责人清水正夫，专程来北京温访谈日程，公木出面接待。他温文尔雅，学者风范，讲话不多，但逻辑清晰，简洁明快，抗大时的同学)和小说家邓友梅(公木在讲习所时的学生)，讲得最多。朱子奇说，他背着黄挎包，拿着地图、讲稿，有时还拿根棍子，跋山涉水，早出晚归，四处奔波，宣传党的时事政策，晚上在暗淡的小油灯下，埋头写诗。他的“向前！向前！向前！我们的队伍向太阳，脚踏着祖国的大地，背负着民族的希望”——《八路军进行曲》，后来被定为军歌，其影响之大之深之广之远，仅次于国歌，正如刘白羽所说：“这支歌如狂飙天落，席卷整个艰难困苦而又英勇卓绝的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英雄年代。”邓友梅说：“公木老师学问好，古今中外都能讲，而且平易近人，特别重视对青年的培养，发现一棵好苗子，他会兴奋得睡不着觉，连夜写评论，向报刊推荐。”对于他在文学、哲学、教育学等领域的建树，臧克家说：“对于古代经典，我虽是大学中文系毕业，并受教于闻一多、游国恩、张旭、闻在宥这些名家，但连大门也未入，走了创作的路子。谈到经典著作研究，我给公木做个学生也未必及格，‘不知为不知’，这是我的真心话，决非妄言。”还说，“公木新诗写得好，旧体诗也很有功力。多年教书，培养出了大批新的学者、新诗人、旧体诗人。这功绩是应该大书一笔的。”

公木与清水谈完后，我送他回住处。他说：“清水正夫已经六十多岁了，但还显得很年轻，看着顶多也就五十出头。他们的生活水平高，身体保养得很好。”我说，您吃了多少苦，如今已年逾古稀，但精神和身体都很好，真是难得。公木说：“我身体确实不错。值得骄傲的是，我虽去医院看过病，但至今为止，还没住过院。我这个人，想得开。下放劳动——劳动就劳动呗，好好干活就是。原来我很胖，140多斤，一干活，体重下来了，身体更强壮了。在荒凉的十年里，我又受到冲击，挨批挨斗，劳动改造。东北不叫牛棚，叫隔离审查，划定一个范围，不许越过。一个星期回家一次。当时不少人把书当废纸卖了，特别是古书，不敢收藏了。我不但不卖，还偷偷地买了不少线装书，没地方放，就放在麻袋里，堆在一起。我在隔离审查期间，每星期回家一次，回家就读书，继续研究。搞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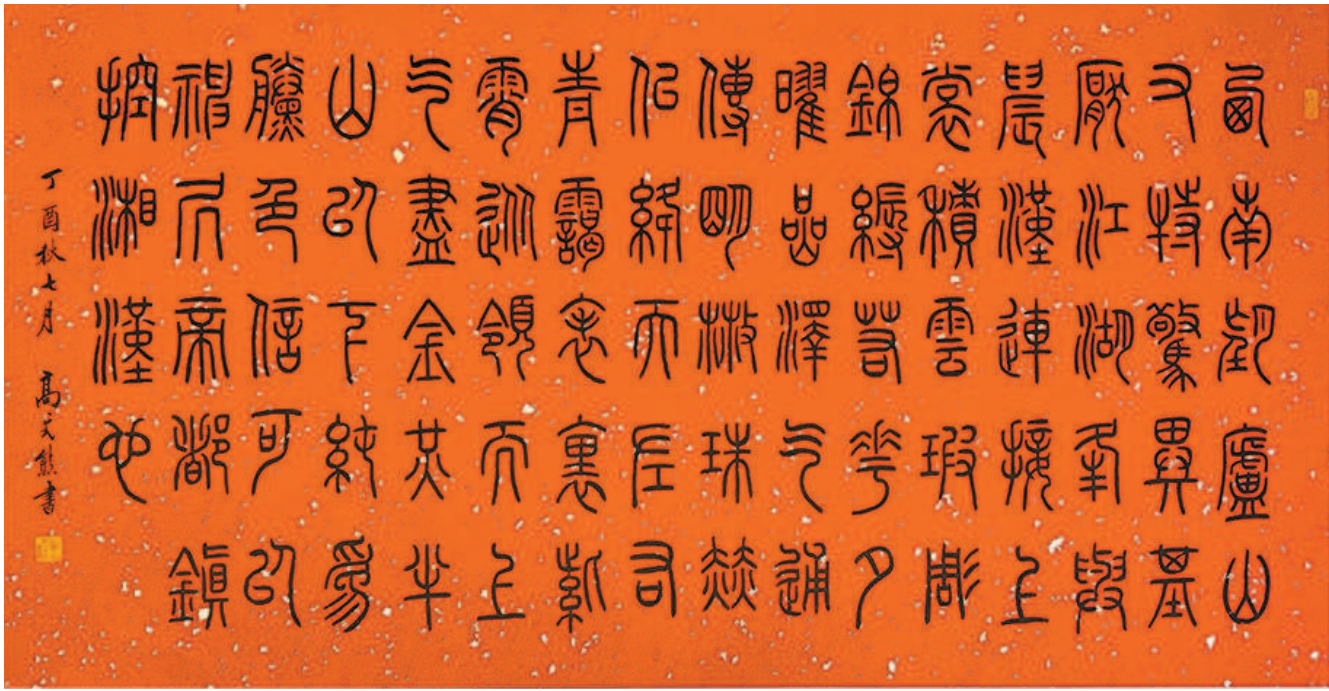
的不行，研究毛泽东诗词，总可以吧？每有心得体会，我就悄悄记下来，积攒在一起，就是《毛主席诗词鉴赏》这本书。”

在日本访问17天，公木每天参观回来，不管多晚多累，都要把当天的新鲜印象和感受记下来。我每次到他房间请示汇报，都看他在埋头写作。回国后不久，就陆续在《人民文学》《诗刊》《上海文学》等多家刊物上看到他的访日诗抄，有仿照日本俳句写的汉俳《别清水正夫》12首，绝句《游新宿御苑杂咏》6首，《听水上勉讲虚竹》（七绝5首）、新诗《虹》等，平均下来，每天写好几首。在《听水上勉讲虚竹》中他写道：约略诗禅理本通，休言道大不相容。听君今日一堂话，天外长闻虚竹风。

1984年3月，公木来北京开会，住在西苑饭店，我去看他。他脸色红润，胖了许多，将军肚出来了。房间很大，客厅宽敞，人也很多，人声鼎沸，一片嘈杂。我与先生说了几句话，就先告辞。他出来送我，紧紧抓住我的手说：“四年不见了，真想你呀！”又说，“在报刊上见到你的文章，我都看。写得不错，很有感情，文字也流畅简洁。有些事儿，只有你知道，别人写不了。你要坚持下去，多写。”我说，谢谢您的鼓励。我从小爱读书，喜欢文学，但没什么才能，也不想以文学安身立命，只是出于兴趣，悄悄地写点小文章，自得其乐而已，不会有什么出息。公木说：“这种心态很好。文坛上那些令人眼花缭乱的表演，欺世惑众的故弄玄虚，吹喇叭抬轿子的鼓噪，热闹倒是热闹，但只是过眼云烟，不必介意。静下心来，多想想多读读书，才能写出好东西。”谈及当时一些年轻诗人的文章，他说：“他们还年轻，还不成熟，还在成长，狂妄一点，糊涂一点，偏激一点，不要紧，可以教育，可以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他们看到社会生活中的某些阴暗面，勇敢地批评，这是好事。如果他们腐败堕落熟视无睹，漠不关心，麻木不仁，那就可怕了。要坚信光明会驱逐黑暗，真善美会战胜假恶丑……”

公木先生住在长春，平时见面的机会不多，只有他来京开会，或我去长春出差，才有机会一起坐坐，说说话。有一次偶然遇到，他看我闷闷不乐，情绪不高，就问我有什么心事。我说，有人认为是精力有限，一心不可二用，写作影响工作，对我有意见，说我不务正业。公木笑道：“什么是作家协会的正业？就是要繁荣文学！我就是业余写作，但并没有影响工作。恰恰相反，我认为在作协工作，热爱文学，懂得写作的甘苦，才能了解作家，与作家交朋友，做好工作！”他的话，不仅使我的郁闷烟消云散，而且坚定了我继续在作协工作的信心。

我手边有1980年在访日归国的飞机上，他用毛笔在我的小本上的留言：“热诚积极，永远朝气蓬勃，同你生活在一块儿，我也感到年轻了。公木1980、4、17。”还有几封信和送我的《老子说解》。我一直把这本书放在枕边，不时翻翻，仿佛聆听先生教诲。



高式熊篆书鲍照《登大雷岸与妹书》“西南望庐山”一段

“校史公”笔下的复旦“列传”

读史老张

几个月前，梳理复旦大学体育运动史，读到一篇佳作——《体育春秋》。该文刊于《复旦同学会会刊》（以下简称“会刊”）1935年第4卷第4期，作者署名“薇公”，文章为章回小说体，记述当年复旦与南洋（今交大）的足球“血战”，文笔幽默，画龙点睛，读之若身临其境。我很好奇，这位“薇公”是谁？于是，检索会刊若干，终于发现：“薇公”者，“费汎”也。

费汎（1905—1945），原名福熊，字香曾，苏州人。1927年毕业于复旦政治系，1928年赴欧留学，1931年毕业于牛津大学政治经济专业。回国后，他先后在中国公学、复旦和浙大任教，因不满国民党独裁统治，被列入“黑名单”。1945年3月，他在赴北碚复旦演讲途中，在重庆千厮门码头被国民党特务秘密绑架，不久被残忍杀害，毁尸灭迹。在复旦校史上，费汎校友的烈士形象，光焰万丈。然而，鲜为人知的是，除了疾恶如仇、不畏强权外，费汎还有俏皮幽默、潇洒观物之另一面，会刊中的“薇公”，即是存照。

1932年，费汎到母校复旦任教。当年10月，他任复刊后的会刊主编，定下“庄谐杂作，诤而不虐”的编辑方针，并设“杂俎”栏目，专登回忆母校的小品文，深受读者欢迎。作为主编和编辑，费汎亦以“薇公”之笔名屡屡试笔，闲话母校、絮谈师友。除了《体育春秋》外，他还以“校史公”自况，仿《史记》笔法，拟写复旦人物“列传”，“喜作谐谈，以为笑乐”。1933年他赴浙大任教后，仍以复旦同学会委员身份兼职会刊，或撰稿，或轮值主编，或出

类之感焉……裴亦谓：‘自我谭派正宗走后，应大少爷想必有孤掌难鸣之苦矣。’

文学系教授伍蠡甫，绰号“伍蠡诺夫”，费汎将他列为“界于老爷与少爷之间”：“伍君肄业母校时，人即皆以伍老爷称之，自任教文学系后，学生以其为前辈伍光建先生之子，赐以伍大少爷之名……去冬（指1932年冬——引者注）严寒，伍君披厚大衣、戴俄罗斯式高帽，犹宿（宿）其顶，镶其袖，若自西伯利亚来，不胜其冷者。伍本魁梧，髭须满面，今若此益如‘罗宋人’，同事遂戏于其尊姓名之中间插一‘诺’字，而改‘甫’为同音金水‘传其学’，则俨然俄人名矣。”（《母校教授之绰号》）1936年初，费汎闻伍蠡甫将旅英访学，评论道：“抑将自俄国式之文人，一变而为英国式之绅士，是吾又多一‘绅士’同志，更可喜也。”（《人物志》）

商学院院长李权时，哥伦比亚大学博士，经济学权威。因与老校长同姓，遂称“小李博士”。费汎这样描述他：“甬人，长不满五尺，国内有数之经济专家也。擅雄辩，滔滔然，经济原理，滚瓜烂熟，宁波官话，久尤脍炙人口。”李权时有三位弟子：何孟范“传其貌”，姚庆三“传其言”，胡用国语开讲，字字珠玑，深刻透彻，学生兴趣乃为盎然，不以其“谭派”而生倦也”；“少爷教授”应成一，社会学系主任，曾与费汎通齐名，1924年毕业于威斯康星大学，“翩翩年少，阅阅世家。大布之衣而风采不减。与裴君友善，一老一少，引为同调。裴既弃学而仕，应君颇有物伤其

主任、训导长，绰号“阎王”。他以教授兼中书令”，与费汎同在复旦同学会兼职，“事益冗，鲜莅同学会”。在费汎眼里，温崇信“长不满五尺，性峻峭，好刑名之学，既主教务，用法严酷。散漫放浪之学风，为之不变。其处事者也：负责、不畏艰险、任劳任怨，甘之如飴，行法不问亲疏”，每次学生在子彬院或体育馆集中考试前，他必宣读考试规则：“尊重自己，爱护复旦……”嗓音清脆，态度凶且厉。对此，“黠者怨愤之，以匿帖漫骂讥谤之者，不可胜计。温处之泰然，曾不稍愠，用法反刻深。曰：‘非此无以肃纪纲。’”（《委员列传》）

“以办学为终身事业”的何恭彦，是最令费汎尊敬的教授之一。何恭彦曾任《复旦》校刊主编，“年不过三十许”，但“望之如五十以外”，同学戏称他为“何老头子”，“慈祥中有严肃之概，故学子益敬爱之”。费汎称，何恭彦当年任附中训育主任时，“一日某生深夜归校，扣宿舍之门。何君闻声，起为启户。生见之，惊愕失色。何默不言，纳之入，亲下键。生欲上楼，惟妙惟肖，与他的学术论著《英国文官考试制度》《比较宪法》等比起来，笔法截然不同。这些散见于会刊中的文字，虽未被列入“费汎著作存目”，却为复旦留下了珍贵史料——有了它们，复旦校史不会苍白、枯燥。今天，只要阅读“薇公”，我仿佛就会看见，一位爱听京戏、口衔雪茄、穿长袍套马夹的“校史公”，正缓缓向母校走来。

在费汎笔下，唯有两个体育教师，形象有点不堪。一个是体育教练蔡某，

积水空明 松柏交影

胡韶光

高式熊先生是朵云轩的老前辈，是几代朵云人的同事、师长、朋友，大家都亲切地称呼他“高老”。今年是高老离开我们的第三个年头，也是老先生诞生100周年。我们检索库房的藏品，又向高老生前的好友故交商借，汇集成一个小展，从书法、篆刻、紫砂题刻、扇骨竹刻等多方面展现高老的艺术风貌，并以此表达对高老的崇敬与怀念。

我生也晚，第一次见到高老的时候，还在大学念书，高老已是一位坐八望九的耄耋老人了。但和所有人的回忆一样，九十岁的高老是那般的风流洒脱、不拘执不纠结，处事圆通而大度。从见面那一记宽大而有力的握手，到很和气地问我年龄，问篆刻的师承，并告诉我汉印要多临，任何时候都应该回头临汉印。随后倒下一盅茶，就开始让我同他一起抽烟，一支接着一支，吞云吐雾。席间来客络绎，相谈欢甚，几乎烟醉，此景未尝忘也。犹记烟雾缭绕中高老眼眸中那精光两点，清澈而闪烁，如此仅仅的另一位老人是海上印石收藏的耆老，九十六岁的汪统先生，可见金石长年不是虚论。

大学时代，或许是正在经历“少年维特式”的烦恼，一日竟请高老写了“情羹堂”的斋名，惹得老先生大笑，还替我找补说：“情羹，勤奋，蛮好蛮好嘛！”于是这件隶书也写得格外好。再后来，我入职朵云轩，高老成了我名副其实的的老前辈。最开心的是2017年，高老九十六岁高龄，虽然已行动不便，却挥毫不辍，一年中两次来朵云轩展厅举办笔会和展览。展前，我们怀着忐忑的心情去邀请他，他一口答应，笑着说，朵云轩是他的老单位，朵云轩有什么事情，他都要照办！这一年，高老给我们留下了许多书法精品，其中有一件四尺整张万年红纸的篆书，通篇79字，高老一笔一画整整写了一天。这也是高老晚年唯一的一件篆书大作品，是朵云轩的宝贝（见刊头图）。

记得一次高老的展览前，同事来找我，说库房里有高老的一方印章，是早几年前有客人请高老订刻的“舍得”两字。却不想，订刻的是位“不识货”的主，在老先生刻完后硬说不满意，要高老修改。高老得知后，在印花边上写下一行小字：“此系仿古玺得意精心之作，如再改动便成笑话。高式熊，时年九十三，癸巳正月。”结果这方印章连同这张小纸条就在库房躺了三年。因为举办高老的展览，有幸认识了很多同样热爱高老金石书法艺术的藏家，一来二去也就成了朋友。我便随手将这方“舍得”章与这张小纸条的照片发给了一个朋友，不到一分钟，朋友回复我说：别人“舍不得”，我舍得！这方“舍得印”终于找到了真正的主人。每每想念高老，总要叫朋友找出这方印，再拿过那张已被精心塑封保存的小纸片，大声读上一遍。仿佛高老的音容笑貌就会立刻浮现在我们眼前，开心复又沉默，只好再点上一支烟。

何夜无月，何处无松柏，“舍得印”还在，只是舍不得“高老”……

——写在朵云轩“高式熊先生诞生100周年纪念展”筹备之际



「文汇报」
微信二维码